附件一

**111學年度健康促進訪視複評成績一覽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次(等第) | 組別 | 校名 |
| 特優 | 一 | 溪口國中、大林國中 |
| 二 | 平林國小 |
| 三 | 和興國小、三興國小 |
| 四 | 龍港國小、竹村國小、景山國小 |
| 五 | 柳溝國小、南靖國小、沙坑國小 |
| 六 | 中興國小 |
| 優等 | 一 | 太保國中、水上國中、過溝國中 |
| 二 | 民雄國小、東榮國小、文昌國小 |
| 三 | 溪口國小、內埔國小 |
| 四 | 北美國小、三江國小、大崙國小 |
| 五 | 大崎國小、復興國小、龍山國小 |
| 六 | 隙頂國小、光華國小 |
| 甲等 | 一 | 義竹國中、朴子國中、新港國中、昇平國中、民和國中、竹崎高中 |
| 二 | 祥和國小、興中國小、安東國小、水上國小、和睦國小、竹崎國小 |
| 三 | 義竹國小、梅北國小、鹿草國小、蒜頭國小、布袋國小 |
| 四 | 龍崗國小、過溝國小、貴林國小、六腳國小、更寮國小、重寮國小  南興國小 |
| 五 | 美林國小、沄水國小、黎明國小、中林國小、頂六國小、桃源國小  同仁國小 |
| 六 | 達邦國小、十字國小、來吉國小 |

附件二

**地方政府推薦辦理健康促進績優學校成果報告格式**

**壹、**架構

一、健康需求評估及校內達成共識情形

二、具體有效作為

三、計畫預期達成指標（含部頒與地方成效指標）及成效評估（改變之量化成效）

四、檢討及改進

**貳、**成果報告頁數以不超過8頁為限，且該頁數包含附件、照片、圖表等。文字字型為標楷體、14號大小，行距為固定行高、24pt、上下左右各2.5cm。